

阳江市江城区自然资源局

阳江市江城区双捷镇岗元村委会火坑村银岭D区一带挖坭工作技术服务需求书

一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1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成立的独立企业法人，取得合法企业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；

2、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勘察乙级以上（含乙级）资质证书，业务范围含有“岩土工程”、“水文地质勘察”。

二、工作背景

为满足刑事立案与定罪量刑的关键需求，依据《刑法》及相关司法解释，通过专业鉴定明确盗挖泥土是否属于矿产资源、具体矿种属性，以及涉案数量、品位、市场价值等关键信息，以此界定行为是否构成非法采矿罪、是否达到相应量刑标准，第三方专业鉴定意见具有法律效力，有效规避证据效力争议，同时衔接自然资源局行政执法与公安机关刑事侦查，为行刑衔接提供核心证据支撑，确保案件办理合法公正、顺利推进。

三、工作目的

1、明确盗挖对象属性，界定是否属于矿产资源及具体矿种，为认定非法采矿罪奠定基础。

2、精准量化涉案事实，确定盗挖泥土的数量、品位、市场价值等数据，满足定罪量刑的标准要求。

3、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据，规避案件办理中的证据争议，保障执法与司法程序的合法性、公正性。

4、支撑自然资源领域行刑衔接，实现行政调查与刑事侦查的证据有效对接，推动案件顺利推进，最终遏制盗采盗挖违法行为，保护国家矿产资源与生态环境。

四、主要工作任务

对发生在阳江市江城区双捷镇岗元村委会火坑村银岭D区的泥土盗挖案件进行外业现场踏查、勘测、检验等，以及相关技术鉴定报告的编制、修编和后续服务。

五、工作成果

- 1、勘测成果；
- 2、检验成果；
- 3、鉴定报告等。

六、服务期限

本项目服务期为 60 个自然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七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- 1、采购预算捌万元整（¥80000.00）。
- 2、公开选取方式：直接选取。

八、结算方式

采购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供应商一次性支付服务款项，支付前供应商均需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。

阳江市江城区自然资源局

2025年11月11日